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茂工信函〔2024〕314号

（A类）

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茂名市政协第十届三次会议第20240269号政协提案答复的函

谢金福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我市电梯和地下车库内手机信号全覆盖，增强群众安全感和幸福感的建议》（第20240269号）提案收悉。经综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茂名电信公司、茂名移动公司、茂名联通公司等各会办单位意见，现将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电梯和地下车库等室分系统建设纳入配建情况

电梯和地下车库等室分系统建设纳入国家标准，由建筑物建设单位安排配建，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情况如下：

一是2023年5月23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了《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工程技术标准》的公告》（〔2023〕第70号），批准《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工程技术标准》为国家标准，编号为GB51456-2023，自2023年9月1日起实施。其中，第1.0.4条为强制性条文，必须严格执行，即“存在通信网络覆

盖需求且需要建设移动通信设施的建筑物，应结合移动通信设施的建设方案同步配建移动通信基础设施。”二是2018年11月2日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56号《广东省通信设施建设与保护规定》第二十条规定，建筑物内和建设项目用地范围内的通信管线、配线设施、基站和室内分布系统等所需的电信间、设备间、机房、管道、线缆、杆路等通信设施，以及电源、天线为主、天面空间等通信设施配建条件，纳入建设项目的设计文件，并与主体工程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所需经费纳入建设项目概算。三是2023年5月19日工信部等十四部门联合下发了《关于进一步深化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促进“双千兆”网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59号文)明确，新建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商务楼宇、公共建筑内的通信配套设施建设应严格执行相关工程建设标准，不得由第三方公司作为单独工程项目进行投资建设并经营获利。四是我市印发了《关于贯彻落实<广东省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技术规范>的通知》(茂通建联[2021]10号)，该通知明确，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包括移动通信基站和无线室内覆盖系统)应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施工和验收，所需经费纳入建设单位的建设项目概算。未按标准建设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不予通过建筑工程竣工验收，不得接入公用电信网。

二、相关楼宇网络覆盖情况

我市目前需要覆盖电梯和地下停车场楼盘有1759个，累

计已覆盖超1600个，无线信号覆盖率为91%。

提案中共青河奥体中心、汇龙时代等8个新旧楼盘，经核实电信网络覆盖情况如下:

金城锦绣中华、开发区碧桂园凯旋城、名雅世家、亨利华府的电梯及地下停车场已实现网络信号覆盖；华讯大宅（地下车库），部分区域已实现网络覆盖，剩余部分已纳入规划待建设；汇龙时代，第1期、2期、3期电梯及地下停车场已覆盖；瑞丰新城（电梯和地下车库），已纳入规划，等待建设；共青河奥体中心（地下车库）建筑物还在施工阶段，未能进场建设通信基础网络，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属于施工方投资建设范畴。

三、工作落实情况

（一）推进专项规划落实。根据《广东省通信管理局等十九部门关于开展电信基础设施跨行业共建共享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实施意见》文件以及“营商环境”优化相关文件要求，近年逐步推进将通信设施位置(如机房、通信管线、室内分布系统及5G基站站址等)纳入国土空间分区规划、省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并列入土地出让的规划条件，自然资源局从规划源头落实政策，将室内分布通信设施纳入建设项目的设计文件，所需经费纳入建设单位的建设项目概算，实现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验收。

（二）严格落实建设标准。新建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商务楼宇、公共建筑内的通信配套设施建设应严格执行《住宅区和

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 施工程设计规范》《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工程技术标准》《广东省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技术规范》等国家、省市相关工程建设标准，市住建部门和市通建办依照职责，按照解决电梯和地停室内分布系统通信基础设施国家标准加强对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商务楼宇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图审查机构的监督管理。对未按标准建设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不予通过建筑工程竣工验收，不得接入公用电信网。通过验收环节把关规范落实室内分布同步配建，达到快速解决电梯和地停信号问题。

（三）建立信号覆盖问题监控及跟踪处理机制。对于建筑物电梯和地下车库等室内信号覆盖问题，各大电信运营商已建立定期监控和跟踪处理机制，及时摸查存量楼宇地下室和电梯室内覆盖情况，并纳入室内站规划，确保相关场所覆盖良好。

（四）强化任务落实。铁塔公司统筹推进全市地下停车场、电梯和重点场所关键部位移动通信网络专项覆盖，实现移动通信信号满足“信号升格”要求。各部门、各电梯产权单位、各物业企业和商管企业要积极配合电梯轿厢内、井道和各楼层移动通信信号覆盖工程施工。在日常工作中要配合开展通信设施巡查，加大通信网络设施保护力度，为基础电信企业通信设施的日常运维、故障处理提供便利。

（五）加强组织领导。依托茂名市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和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跨行业协调工作小组，

加强组织市基础电信运营企业和铁塔公司与医院、高校、交通、市政、文旅等单位会商，形成协同推进合力。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进一步摸查我市楼宇信号覆盖情况，制定清单销号推进信号覆盖问题。联合市场监督局、住建局、市各电信运营商开展我市“南粤满格”专项行动。一是要求全市物业和电梯公司检修人员协助测试，反馈各小区住宅电梯和地停信号情况，经核实后形成我市信息覆盖问题清单。二是市铁塔公司统筹问题清单室内分布系统共建集约建设，对一家运营商室分已覆盖，但技术标准和器件不符共建共享的室分进行改造共享。三是探求新技术，利用支持三大运营商设备和节省费用创新方案，对不符合建设单位出资建设室分的楼宇进行集约建设。四是对于已按要求配建室内覆盖系统的电梯和地下室等场所，满足室分设备接入条件的，组织各电信运营商积极响应，同步安排信源设备接入，快速开通室内基站解决相关场所室内覆盖问题。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您继续对我们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年9月29日

（联系人：张燕，联系电话：228781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法制委员会、市府办建议提案科，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通建办、茂名电信、茂名移动、茂名联通。